吳越國的第二代君主
——錢傳瓘（887－941）

趙　雅　書

一、引　　言

五代十國中吳越國立國有八十六年，時間最久，其他各割據國，第一代創業主尚可，但很多到第二代國就亡了，或是出了問題引起戰亂，甚至被篡奪，如楊氏的吳、馬氏的楚、王氏的前蜀、孟氏的後蜀等皆是例子。也有王氏的閩，頂多撐到第三代的繼承還是出了毛病。只有吳越國創業主錢鏐擇人允當，第二代君主錢傳瓘，謹愼地保國守業，並且承先啓後，和平地再傳給第三代。

錢鏐死於後唐明宗長興三年（932），傳瓘守國的這一段時間（932－941），正是北方戰亂頻仍，石晉代唐的內戰，繼而契丹入侵中原，大振盪時期。不過吳越的大敵徐氏吳，卻與吳越和平相處。因自後梁末帝貞明五年(919)，常州戰後，雙方不再交兵，傳瓘當國時，正是處於一個和平狀態，吳越政情較鄰國安定，政治亦較上軌道，傳瓘能善守父親不稱帝 的事大政策，延長國祚，保境安民，頗知亂世進退之道。《十國春秋》評：「其恪遵治命，保愼名器，足守一代之霸業焉」①，這是定評。

---

① 吳任臣，《十國春秋》（鼎文版），卷七十九，文穆王世家，頁524。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二、錢傳瓘的身世

錢傳瓘字明寶，襲位後改名元瓘，錢鏐的第七子，生於唐僖宗光啓三年(887)，雖然史書上記載：「母陳氏……生傳瓘於杭州東院，先是有僧持玉羊大可數寸，獻武肅王（錢鏐），且曰『得此當生貴兒。』傳瓘果以歲丁未生焉。」②

不過以上的說法是靠不住的，傳瓘之所以能獲得繼承權，要從唐昭宗天復二年（902）說起，這一年傳瓘十五歲，錢鏐經歷了他一生最大的一次政治危機，親兵武勇都軍叛變，引宣州田頵，合兵圍攻杭州。這一段史實具見於《資治通鑑》中：

> 或勸錢鏐渡江東保越州，以避徐、許之難。杜建徽按劍叱之曰：『事或不濟，同死於此，豈可復東渡乎!』鏐恐徐綰等據越州，遣大將顧全武將兵戍之。全武曰：『越州不足往，不若之廣陵。』鏐曰：『何故?』對曰：『聞綰等謀召田頵；田頵至，淮南助之，不可敵也。』建徽曰：『孫儒之難，王嘗有德於楊公，今往告之，宜有以相報。』鏐命全武告急於楊行密，全武曰：『徒往無益，請得王子爲質。』鏐命其子傳璙爲全武僕，與偕之廣陵，且求婚於行密。過潤州，團練使安仁義愛傳璙清麗，將以十僕易之，全武夜半賂關者逃去。綰等果召田頵，頵引兵赴之，先遣親吏何饒謂鏐曰：『請大王東如越州，空府廨以相待，無爲殺士卒!』鏐報曰：『軍中叛亂，何方無之！公爲節帥，乃助賊爲逆。戰則亟戰，又何大言!』頵築壘絕往來之道，鏐患之，募能奪其地者賞以州。衢州制置使陳章將卒三百出城奮擊，遂奪其地，鏐即以爲衢州刺史。顧全武至廣陵，說楊行密曰：『使田頵得志，必爲王患。王召頵

② 同註①，頁518；《吳越備史》（四部叢刊本），卷二，頁1。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還，錢王請以子傳儼爲質，且求婚。』行密許之，以女妻傳璙。③
田頵急攻杭州，仍具舟將自西陵渡江；錢鏐遣其將盛造、朱郁拒破之。楊行密使人召田頵曰：『不還，吾且使人代鎮宣州。』庚辰，頵將還，徵犒軍錢二十萬緡於錢鏐，且求鏐子爲質，將妻以女，鏐謂諸子曰：『孰能爲田氏婿者?』莫對。鏐欲遣幼子傳球，傳球不可。鏐怒，將殺之。次子（其實是第七子）傳瓘請行，吳夫人泣曰：『奈何置兒虎口!』傳瓘曰：『紓國家之難，安敢愛身!』再拜而出，鏐泣送之。傳瓘從數人縋北門而下。頵與徐綰、許再思同歸宣州。鏐奪傳球內牙兵印。④

胡三省在《資治通鑑》中註：「當此之時，錢鏐置後之意，固已屬於傳瓘矣!」⑤ 此一說法尚有待商榷，因傳璙質吳，也爲國立功，見諸後來，錢鏐是以傳璙、傳瓘兩人分別統兵的，從兩人中再擇一更優者。有一次傳瓘就曾對傳璙說過：「此兄之位也，而小子居之，兄之賜也。」⑥ 傳瓘最後之所以能取得繼承權，是跟其後來立功有關。

三、錢傳瓘取得繼承權的經過

傳瓘質宣，傳璙質吳，兩人所受的待遇並不一樣，楊行密善待傳璙，兩年後（904）就「遣錢傳璙及其婦幷顧全武歸錢塘。」⑦ 傳瓘的遭遇則坎坷多了。唐昭宗天復三年（903），田頵與楊行密反目，田頵失敗被殺，《新五代史》記載傳瓘：「少爲質於田頵。頵叛於吳，楊行密會越兵攻之，頵每戰敗歸，即欲殺元瓘（傳瓘），頵母常蔽護之。後頵將出，語左右曰：『今日不勝，

③ 《資治通鑑》（世界書局），卷二百六十三，頁 8583－8584。
④ 《資治通鑑》，卷二百六十三，頁 8587－8588。
⑤ 《資治通鑑》，卷二百六十三，頁 8588。
⑥ 《資治通鑑》，卷二百七十 八，頁 9086。
⑦ 《資治通鑑》，卷二百六十四，頁 8629。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必斬錢郎。』是日顗戰死，元瓘得歸。」⑧《資治通鑑》也記載：

> 初，顗每戰不勝，輒欲殺錢傳瓘，其母及宣州都虞候郭師從常保護之。師從，合肥人，顗之婦弟也。顗敗，傳瓘歸杭州，錢鏐以師從爲鎮東都虞候。⑨

傳瓘此時纔十五歲，顗母自然愛憐孫女婿。田顗之叛，使得楊行密與錢鏐暫時修好，結果兩個爲質的兒子都能 返浙。但鏐早年用兵，還是依賴諸弟，因當時兒輩均年幼，要在以後方得方面大任，錢鏐培養繼承人，是非常 地小心謹愼，起用弟輩的例子如下：⑩

1.唐昭宗天復三年（903），鏐遣從弟鎰屯宣州。⑪ 天祐二年（905），兩浙兵圍陳詢於睦州，楊行密遣西南招討使陶雅將兵救之；……錢鏐遣其從弟鎰及指揮使顧全武、王球禦之，爲雅所敗，虜鎰及球以歸。⑫

2.繼而用弟錢鏢，昭宣帝天祐二年（905），淮南將陶雅會衢、睦兵攻婺州，錢鏐使其弟鏢將兵救之。⑬ 梁開平三年（909），淮南兵圍蘇州……吳越王鏐遣牙內指揮使錢鏢、行軍副使杜建徽等將兵救之。⑭ 同年，湖州刺史高澧性凶忍，……吳越王鏐欲誅之，戊辰，澧以州叛附于淮南，舉兵焚義和臨平鎮，鏐命指揮使錢鏢討之。⑮ 開平四年

---

⑧ 歐陽修，《新五代史》，卷六十七，頁841。
⑨ 《資治通鑑》，卷二百六十四，頁8622。
⑩ 渡邊道夫，〈吳越國の支配構造〉，《史觀》第七十六冊，頁46，錢鏐親弟有四，次錡、次鏢、次鐸、次鏵，其餘爲從弟。
⑪ 《資治通鑑》，卷二百六十四，頁8621。
⑫ 《資治通鑑》，卷二百六十五，頁8640。
⑬ 《資治通鑑》，卷二百六十五，頁8642。
⑭ 《資治通鑑》，卷二百六十七，頁8708。
⑮ 《資治通鑑》，卷二百六十七，頁8717。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910），吳越王鏐巡湖州，以錢鏢爲刺史。⑯ 但錢鏢後來出了問題，梁乾化元年（911），湖州刺史錢鏢酗酒殺人，恐吳越王鏐罪之，……殺都監潘長、推官鍾安德，奔於吳。⑰ 諸弟不可恃，兒子們已漸長成，可以獨當一面了，乃改以子統兵。

錢鏐有子三十三人，⑱ 實際統兵的只有十一個人，而在諸子之中，錢鏐特重傳瑛、傳瑮、傳瓘等三人。三子傳瑛年最長，⑲ 也對吳越有功，天復二年（902），武勇都軍叛變時，傳瑛與三城都指揮使馬綽、牙將陳爲等閉門拒之，時城中有錦工二百餘人，皆爲潤人，傳瑛慮其爲變，乃命曰：「王令百工，悉免今日工作。」遂放出城。錢鏐以其權變多智，大加贊賞。⑳ 傳瑛性英敏，頗尚儒學，聚書千卷，善草隸，亦善騎射。㉑ 天祐四年（907），唐哀帝招傳瑛爲駙馬尚壽昌公主，但未及成婚，傳瑛卒於梁乾化三年（913）十月，得年三十六，如他不死，可能錢鏐會立他。㉒ 其次，六子傳瑮也爲錢鏐所考慮，鏐嘗說：「吾常欲以傳瑮婚楊氏。」而見吳王楊行密時，傳瑮指陳逆順之理，行密爲之動容，遂以女妻之。傳瑮儀狀瑰傑，風神俊邁，性儉約而恭靖。㉓ 所以傳瓘是需要立功，方能通過考驗，取得繼承權，在諸子統兵立功方面，有下列事實：

---

⑯ 《資治通鑑》，卷二百六十七，頁 8721。

⑰ 《資治通鑑》，卷二百六十八，頁 8746。

⑱ 同註①，卷一百十，頁 719，吳越世系。

⑲ 《吳越備史》，卷一，頁 51，傳瑛爲長子，正室吳夫人所生。

⑳ 同註⑲；並見拙著，〈五代吳國的創建者——錢鏐〉，《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系學報》第七期，頁 196。

㉑ 同註⑲；並見《十國春秋》，卷第八十三，頁 551。

㉒ 同註⑲；並見《十國春秋》，卷第八十三，頁 552。《備史》作開平三年，梁選王子兩浙副使傳瑛爲駙馬都尉，似誤。又參考《吳越首府杭州》（杭州歷史叢編之三），頁 6。

㉓ 同註①，卷八十三，頁 552－553。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1.鎮海、鎮東節度使吳王錢鏐遣其子傳僚、傳瓘討盧佶於溫州。㉔ 盧佶聞錢傳瑫等將至，將水軍拒之於青澳。錢傳瓘曰：「佶之精兵盡在於此，不可與戰。」乃自安固捨舟，間道襲溫州。戊午，溫州潰，擒佶斬之。吳王鏐以都監使吳璋爲溫州制置使，命傳瑫等移兵討盧約於處州。㉕ 梁開平元年（907），盧約以處州降吳越。㉖

2.梁乾化三年（913），吳行營招討使李濤帥衆二萬出千秋嶺，攻吳越衣錦軍，吳越王鏐以其子湖州刺史傳瓘爲北面應援都指揮使以救之。睦州刺史傳瑫爲招討收復都揮指使，將水軍攻吳東州以分其兵勢。㉗ 這一場戰役的結果是傳瓘破淮南軍，千秋嶺山道險陝，傳瓘使人伐木，以斷吳軍歸路，設三覆以待之，虜其將李濤及偏將咸知進等八千餘人兵甲生口。傳瑫亦獲敵將李師愈、姚延環等三千餘人而還。㉘當時徐知誥亦在軍中，與傳瓘騎相逼，幾爲吳越軍所獲，知誥易服乘白騾脫去，降其裨將曹筠。㉙

3.以上兩次軍事行動，還看不出錢鏐是選傳瑫抑是傳瓘？但第三次立功的情況則就不同了。同年（913），吳遣宣州副指揮使花虔將兵會廣德鎮遏使渦信屯廣德，將復寇衣錦軍，吳越錢傳瓘就攻之。拔廣德，虜花虔、渦信以歸。㉚ 這是單獨的軍功。

4.按傳瑫、傳瓘兩人均有戰功，初期兩子均統兵，但梁乾化三年（913），常州之戰失敗之後，傳瑫才退出統兵。吳越王錢鏐遣其子傳瓘、傳瑫

㉔ 《資治通鑑》，卷二百六十六，頁8670。又頁8645，昭宣帝天祐二年（905），處州刺史盧約使其弟佶攻陷溫州。

㉕ 《資治通鑑》，卷二百六十六，頁8672。

㉖ 《資治通鑑》，卷二百六十六，頁8681。

㉗ 《資治通鑑》，卷二百六十八，頁8771。

㉘ 同註①，頁518及505；《吳越備史》，卷二，頁2.

㉙ 同註①，頁518；《吳越備史》，卷二，頁2。並參考諸葛計編，《吳越史事編年》（浙江古籍出版社），頁144。

㉚ 《資治通鑑》，卷二百六十八，頁8772－8773。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及大同節度使傳瑛攻吳常州，營於潘葑。徐溫曰：「浙人輕而怯，」帥諸將倍道赴之。至無錫，黑雲都將陳佑言於溫曰：「彼謂吾遠來罷倦，未能決戰，請以所部乘其無備擊之。」乃自他道出敵後，溫以大軍當其前，夾攻之，吳越大敗，斬獲甚衆。[31] 傳瓘指揮軍事似是優於其他兄弟，因梁末帝貞明四年（918），錢傳球將兵二萬攻信州，而信州兵才數百，但吳越兵仍然攻不下。[32] 顯見傳球陣仗不行。

5.梁貞明五年（919），詔吳越王鏐大舉討淮南，鏐以節度副大使傳瓘爲諸軍都指揮使，帥戰艦五百，自東洲擊吳，吳遣舒州刺史彭彥章及裨將陳汾拒之。[33] 錢傳瓘與彭彥章遇；傳瓘命每船皆載灰、豆及沙，乙巳，戰于狼山江。吳船乘風而進，傳瓘引舟避之。既過，自後隨之。吳回船與戰，傳瓘使順風揚灰，吳人不能開目，及船舷相接，傳瓘使散沙於己船而散豆於吳船，豆爲戰血所漬，吳人踐之皆僵仆。傳瓘因縱火焚吳船，吳兵大敗。彥章戰甚力，兵盡，繼之以木，身被數十創，陳汾按兵不救，彥章知不免，遂自殺。傳瓘俘吳裨將七十人，斬首千餘級。吳人誅汾，籍沒家貲，以其半賜彥章家，稟其妻子終身。[34]

6.傳瓘雖歷著戰功，但同年七月，再攻常州，遇上徐溫親自督軍，卻吃了一次慘重的敗仗。吳越王鏐遣錢傳瓘將兵三萬攻吳常州，徐溫帥諸將拒之，右雄武統軍陳璋以水軍下海門出其後。壬申，戰于無錫。會溫病熱，不能治軍，吳越攻中軍，飛矢雨集，鎮海節度判官陳彥謙遷中軍旗鼓于左，取貌類溫者，擐甲冑，號令軍事，溫得少息；俄頃，疾稍間，出拒之。時久旱草枯，吳人乘風縱火，吳越兵亂，遂大敗，殺其將何逢、吳建，斬首萬級。傳瓘遁去，追至山南，復敗之。陳璋

---

[31] 《資治通鑑》，卷二百六十八，頁 8776。
[32] 《資治通鑑》，卷二百七十，頁 8833。
[33] 《資治通鑑》，卷二百七十，頁 8843。
[34] 《資治通鑑》，卷二百七十，頁 8844。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敗吳越于香灣。[35]

不過這一次激烈的戰爭，卻爲兩國二十多年的爭戰劃上了休止符，徐溫未乘勝追擊，反而接受和議，貞明五年（919）八月，吳徐溫遣使以吳王書歸無錫之俘於吳越，吳越王鏐亦遣使請和 於吳。[36] 後梁末帝龍德三年（923），梁帝終於冊命吳越王爲吳越國王，並以淸海節度使兼侍中傳瓘爲鎭海、鎭東留後，總軍府事。傳瓘乃正式成爲錢鏐的繼承人。[37]

四、錢傳瓘如何成爲吳越國君主

早在梁開平元年（907），朱溫就封錢鏐爲吳越王，[38] 但仍屬後梁藩鎭，並未建國。梁末帝敗亡的那一年（923），梁正式冊命錢鏐爲吳越國王。鏐始建國，儀衛名稱多如天子之制，謂所居曰宮殿，府署曰朝廷，將吏皆稱臣，惟不改元，表疏稱吳越國而不言軍，（以建國，不肯復稱鎭海、鎭東軍節度使）……置百官，有丞相、侍郎、郎中、員外郎、客省使等。[39] 本來按地盤而論，錢鏐是該稱越王即可，但他痛恨潤、常兩州爲吳所奪，於是硬要在越之前加一個吳字，變成了吳越，[40] 這一點也是與吳成仇爭戰不休的原因之一。朱溫以吳越王鏐兼淮南節度使，其目的更是希望兩浙助其攻淮南。

梁亡後，吳越王鏐復修本朝職貢（錢鏐本唐臣，唐亡事梁，梁亡復事唐，

㉟ 《資治通鑑》，卷二百七十，頁 8846。

㊱ 《資治通鑑》，卷二百七十，頁 8849。

㊲ 《資治通鑑》，卷二百七十二，頁 8880。

㊳ 《資治通鑑》，卷二百六十六，頁 8680。

㊴ 同註㊲。

㊵ 《吳越備史》，卷一，天成三年（928）夏六月條：「都會堂，即白太傅居易之虛白堂基也，王重建之，號八會亭，江東羅隱爲之記，以王平吳、定越、講武、計議凡八會于此。後更名都會堂也。」頁 62；栗原朋信解釋此「平吳」、「定越」即吳越國名由來。參考渡邊道夫，〈吳越國の支配構造〉，頁 51。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故云復修本朝職貢），帝（莊宗）因梁官爵而命之。鏐厚貢獻，并賂權要，求金印、玉冊、賜詔不名、稱國王。有司言：「故事惟天子用玉冊，王公皆用竹冊；又非四夷，無封國王者。」帝皆曲從鏐意。[41] 吳始終就不承認吳越國，鏐接受後唐封號後，嘗遣使者沈瑫致書，以受玉冊、封吳越國王告於吳，吳人以其國名與己同，不受書，遣瑫還。仍戒境上無得通吳越使者及商旅。[42] 徐溫死前一年（926），亦曾有過再動兵吳越的念頭。後唐明宗天成四年（929），鏐遺徐知詢金玉鞍勒、器皿，皆飾以龍鳳；知詢不以爲嫌，乘用之。[43] 鏐之用意在離間徐知誥、徐知詢兄弟，可知錢鏐根本不相信吳越與吳之間和平的穩定性，除南方有一小塊與閩國接壤之外，吳越全境都在吳的包圍之下，鏐知光戰戰兢兢是不夠的，吳越立國必須要得到北方大國的支持與奧援。[44]

天成元年（926），吳越王鏐有疾，如衣錦軍，命鎮海、鎮東留後傳瓘監國。[45] 天成三年（928），吳越王鏐欲立中子傳瓘爲嗣，謂諸子曰：「各言汝功，吾擇多者而立之。」傳瓘兄傳（璙）、傳瑨、傳瑮皆推傳瓘，乃奏請兩鎮授傳瓘，詔以傳瓘爲鎮海、鎮東節度使。[46] 傳瓘的繼承權是受到諸兄的支持，尤其是傳瑨的支持，傳瑨曾說：「先王擇賢而立之，君臣位定，元（傳）瑨知忠順而已。」[47] 錢鏐諸子也確以傳瓘才最高，功亦最大。

錢鏐半生戎馬，歷經艱難，創建吳越國著實不易，受封國王時，年已七十二歲，晚年「諸國之主無不咸以父兄事之。」[48] 居國不免好自大，朝廷使者曲意奉之，則贈遺豐厚，不然則禮遇疏薄。唐明宗即位之初，安重誨用事，鏐嘗與安重誨書，辭禮頗倨，云「吳越國王謹致書於某官執事」，不敍寒暄，

---

41 《資治通鑑》，卷二百七十三，頁 8926。
42 《資治通鑑》，卷二百七十四，頁 8954。
43 《資治通鑑》，卷二百七十六，頁 9034。
44 拙著，〈五代吳越國的創建者——錢鏐〉，頁 209。
45 《資治 通鑑》，卷二百七十四，頁 8971。
46 《資治通鑑》，卷二百七十六，頁 9022。
47 同註⑤。
48 《吳越備史》，卷一，頁 66。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重誨怒其無禮，適遣供奉官烏昭遇、韓玫使吳越，玫奏：「昭遇見鏐，稱臣拜舞，謂鏐爲殿下，及私以國事告鏐。」重誨奏賜昭遇死，因削鏐元帥、尚父、國王之號，以太師致仕，凡吳越進奏官、使者、綱吏，令所在繫治之，鏐令子傳瓘等上表訟冤，皆不省。[49] 明宗長興元年（930）十月，鏐因朝廷冊閩王使者裴羽還，附表引咎，其子傳瓘及將佐屢爲鏐上表自訴。敕聽兩浙綱使自便。[50] 長興二年（931）三月，安重誨失權，復以錢鏐爲天下兵馬都元帥、尚父、吳越國王，遣監門上將軍張籛往諭旨，以鄙日致仕，安重誨矯制也。[51]

錢鏐所以肯如此低首下氣，主要還是基於一個戰略理由，就是不放心吳，錢傳瓘代父上表給後唐明宗，說得很老實：

> 且臣本道，與淮南雖連疆畛，久結仇讎，交惡尋盟，十翻九覆，縱敵已逾於三紀，弭兵纔僅於數年，諒非唇齒之邦，眞謂腹心之疾。……儻王師之問罪，願率衆以齊攻，必致先登，庶觀後效。橫秋雕鶚，祇待指乎，躍匣蛟龍，誓平讎隙。[52]

錢鏐死於長興三年（932）三月，享年八十一歲。雖已內定七子傳瓘爲繼承人，但鏐死之前，還來了一次戲劇化的談話。鏐疾篤，謂將吏曰：「吾疾必不起，諸兒皆愚懦，誰可爲帥者?」衆泣曰：「兩鎭令公（天成三年〔928〕，錢鏐以鎭海、鎭東兩鎭授傳瓘，朝廷又加中書令）仁孝有功，孰不愛戴!」鏐乃悉出印鑰授傳瓘，曰：「將吏推爾，宜善守之。」又曰：「子孫善事中國，勿以

---

[49] 《舊五代史》，卷一百三十三，頁1768；《資治通鑑》，卷二百七十六，頁9022－9033。

[50] 《資治通鑑》，卷二百七十七，頁9048。

[51] 《資治通鑑》，卷二百七十七，頁9058。

[52] 《舊五代史》，卷一百三十三，頁1770。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易姓廢事大之禮。」[53] 傳瓘雖嗣國，但長興四年（933），後唐賜傳瓘爵吳王。[54] 次年（934），閔帝即位後，才改封傳瓘爲吳越王。[55]

五、錢傳瓘如何守國

長興三年（932），傳瓘與兄弟同幄行喪，內牙指揮使陸仁章曰：「令公嗣先王霸業，將吏旦暮趨謁，當與諸公子異處。」乃命主者更設一幄，扶傳瓘居之，告將吏曰：「自今惟謁令公，禁諸公子從者無得入。」晝夜警衛，未嘗休息。鏐末年左右皆附元瓘，獨仁章數以事犯之。至是，傳瓘勞之，仁章曰：「先王在位，仁章不知事令公，今日盡節，猶事先王也。」傳瓘嘉歎久之。[56] 傳瓘既襲位，更名元瓘，兄弟名「傳」者皆更爲「元」。以遺命去國儀，用藩鎮法；除民田荒絕者租稅。命處州刺史曹仲達權知政事。置擇能院，掌選舉殿最，以浙西營田副使沈崧領之。內牙指揮使富陽劉仁杞及陸仁章久用事，仁章性剛，仁杞好毀短人，皆爲衆所惡。一日，諸將共詣府門請誅之；元瓘使從子仁俊諭之曰：「二將事先王久，吾方圖其功，汝曹乃欲逞私憾而殺之，可乎？吾爲汝王，汝當稟吾命；不然，吾當歸臨安以避賢路！」衆懼而退。乃以仁章爲衢州刺史，仁杞爲湖州刺史。中外有上書告訐者，元瓘皆置不問，由是將吏輯睦。[57]

史載傳瓘與兄輩和睦，尤與傳瓘特爲親愛，但對弟輩則不然，梁貞明二年（916）時，錢鏐爲與閩國通好，曾爲子傳瑮迎娶於閩，時傳瑮爲吳越牙內

---

[53] 《資治通鑑》，卷二百七十七，頁 9065－9066。

[54] 《資治通鑑》，卷二百七十八，頁 9085。

[55] 《資治通鑑》，卷二百七十八，頁 9100。

[56] 陸仁 章出身微賤，見《資治通鑑》，開平三年（909）條：「吳越王鏐嘗遊府園，見園卒陸仁章樹藝有智而志之；及蘇州被圍，使仁章通信入城，果得報而返。鏐以諸孫畜之，卒獲其用。」

[57] 《資治通鑑》，卷二百七十七，頁 9066－9067。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先鋒都指揮使。[58] 長興四年（933），順化節度使、同平章事、判明州錢傳瑫驕縱不法，每請事於王府不獲，輒上書悖慢。嘗怒一吏，置鐵床灸之，臭滿城郭。錢傳瓘遣牙將仰仁詮詣明州召之，仁詮左右慮召傳瑫難制，勸爲之備，仁詮不從，常服徑造聽事。傳瑫見仁詮至，股慄，遂還錢塘，幽於別第。[59] 晉高祖天福二年（937），傳瑫被幽禁四年之後，傳瓘將之廢爲庶人。[60]

傳瓘幼弟傳球也與之不睦，起初傳瓘質宣時，原是要傳球去的，因傳球不願去，所以才改由傳瓘去，爲此錢鏐還怒奪傳球內牙兵印。不過，後來傳球將兵二萬攻信州，傳球還是將過兵的。《資治通鑑》所載的「元琄」可能爲「元球」之誤。[61] 初，吳越王少子傳球數有軍功，鏐賜之兵仗。及吳越王傳瓘立，傳球爲土客馬步軍都指揮使兼中書令，恃恩驕橫，增置兵仗至數千，國人多附之。傳瓘忌之，使人諷傳球請輸兵仗，出判溫州，傳球不從。銅官廟吏告傳球遣親信禱神，求主吳越江山；又爲蠟丸從水竇出入，與兄傳瑫謀議。天復二年（937）三月，傳瓘遣使者召傳球宴宮中，既至，左右稱傳球有刃墜於懷袖，即格殺之；并殺傳瑫。傳瓘欲按諸將吏與傳瑫、傳球交通者，其從子仁俊諫曰：「昔光武克王郎，曹公破袁紹，皆焚其書疏以安反側，今宜效之。」傳瓘從之。[62] 傳瑫與傳球私德或可議，然謀逆情況不明。後唐清泰元年（934），傳球曾約同兄弟四人共貢唐白金七千錠、綾絹七千匹。[63] 傳球意向不明，時傳瓘雖嗣位，但朝廷尚未下詔書，時傳瓘諸子幼弱，傳球或有將來兄終弟及的想法，其實傳瓘也一直有「擇宗人長者立之」的陰影。[64] 所以傳瓘

---

[58] 《資治通鑑》，卷二百六十九，頁8808。
[59] 《資治通鑑》，卷二百七十八，頁9098。
[60] 《資治通鑑》，卷二百八十一，頁9169。
[61] 《資治通鑑》，卷二百八十一，頁9171。「《考異》曰：《晉高祖實錄》、《十國紀年》作《元球》，今從《吳越備史》、《九國志》。按前者應爲正。」今仍依後記。
[62] 《資治通鑑》，卷二百八十一，頁9171。
[63] 同註①，頁520。
[64] 《資治通鑑》，卷二百八十二，頁9227。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陛下辣手，可能有防患於未然的想法，而正好傳瑫、傳球也有不法的事實，史載「元瓘於兄弟甚厚」、「元瓘篤友悌之義」[65] 似乎不是那麼一回事了。殺掉傳瑫、傳球之後，傳瓘復建吳越國，赦境內，立其子弘俶爲世子。以曹仲達、沈崧、皮光業爲丞相，鎮海節度判官林鼎掌教令。[66] 同年十一月，晉詔加吳越王傳瓘爲天下兵馬副元帥，進封吳越國王。[67] 已完全恢復到錢鏐死前的情況了。

六、錢傳瓘與閩國之戰

錢傳瓘與閩國之戰，是其當國時的最大之失策，在錢鏐時代吳越大敵是吳，鏐的政策是一方面向北方朝廷稱臣，另一方面則是連合其他各國共同對付吳，除梁末帝貞明二年（916）時，錢鏐爲與閩國通好，曾爲子傳瑫，逆婦於閩，自是閩與吳越通好；貞明六年（920），錢鏐又爲其子傳琇求婚於湖南楚，楚王馬殷許之。[68]

促成傳瓘改變政策的遠因，可能是：

1.後唐明宗長興三年（932），閩主王延鈞託大自負，謀稱帝，表朝廷云：「錢鏐卒，請以臣爲吳越王；」[69]

2.被殺的錢傳瑫歸迎娶自閩。

3.天福四年（939），閩國內戰，閩主王昶被殺，親兵宸衛部戰敗，宸衛餘衆奔吳越，新閩主王延羲以宸衛部弒閩主王昶赴於鄰國。[70]

近因則是後晉天福五年（940），閩主王延羲即立，驕淫苛虐，猜忌宗族，

---

[65] 《資治通鑑》，卷二百七十八，頁 9085－9086。
[66] 《資治通鑑》，卷二百八十一，頁 9172。
[67] 《資治通鑑》，卷二百八十一，頁 9184。
[68] 《資治通鑑》，卷二百七十一，頁 8861。
[69] 《資治通鑑》，卷二百七十七，頁 9073。
[70] 《資治通鑑》，卷二百八十二，頁 9205－9206。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多尋舊怨，與其弟建州刺史王延政相攻，於是建州與福州大戰。二月，閩主王延羲遣統軍使潘師逵、吳行眞將兵四萬擊延政。師逵軍於建州城西，行眞軍於城南，皆阻水置營，焚城外廬舍。延政求救於吳越，吳越王錢傳瓘遣寧國節度使、同平章事仰仁詮、內都監使薛萬忠將兵四萬救之，丞相林鼎諫，不聽。三月，師逵分兵三千，遣都軍使蔡弘裔將之出戰，延政遣其將林漢徹等敗之於茶山，斬首千餘級。王延政又募敢死士千餘人，潛入潘師逵壘，因風縱火，城上鼓譟以應之，戰棹都頭建安陳誨殺師逵，其衆皆潰。引兵又攻吳行眞寨，建人未涉水，行眞及將士棄營走，死者萬人。延政乘勝取永平、順昌二城，自是建州之兵始盛。吳越仰仁詮等兵至建州，王延政以福州兵已敗去，奉牛酒犒之，請班師；仁詮等不從，營於城之西北。延政懼，復遣使乞師於閩王。閩王以泉州刺史王繼業爲行營都統，將兵二萬救之；且移書責吳越，遣輕兵絕吳越糧道。會久雨，吳越食盡，延政遣兵出擊，大破之，俘斬以萬計。仁詮等夜遁。[71] 這一次兵敗，兩浙子弟萬餘人命喪他鄉，而且一無所獲，不僅使其心情惡劣，更影響到其身體，終於罹病。

七、錢傳瓘的晚年

錢鏐是高壽，享年八十一歲，錢傳瓘只有五十五歲，不如其父遠甚。主要在有一個偉大的父親，精神壓力太大了：

1.事武肅王（錢鏐），孝敬小心，嘗常有懈，武肅王性嚴急，每召輒須時至，傳瓘乃製闊褲大襪以便之。[72]

2.武肅王晚年，政事一委傳瓘參決，簿書填積，皆躬 親批署，手爲胼胝。復效武肅王故事，置粉盤於榻首，夜有所憶，即書其上，詣朝以備顧問。[73]

3.常北征，次平望師，蚊蚋尤甚，左右請施帷帳，傳瓘曰：「三軍皆在此，我

---

[71] 《資治通鑑》，卷二百八十二，頁9211－9213。

[72] 同註①，頁523。

[73] 同註[68]。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獨何避?」竟不許。[74] 這樣太不注意身體的健康了。

4.武肅王寢疾，一日，出玉帶五賜傳瓘兄弟，命傳瓘先擇之，乃取其狹小者，武肅王大悅曰：「吾有汝，瞑目無恨矣。」[75] 然謹愼過度，須處處取悅父親。

5.傳瓘年三十餘尚無子，初，武肅王錢鏐禁中外畜聲伎，馬夫人爲之請於鏐，鏐喜曰：「吾家祭祀，汝實主之。」乃聽傳瓘納妾。[76]

傳瓘早爲人質，一度經常過著提心吊膽的生活，以後又在錢鏐的陰影下成長，所以作風一直低姿態，如「時屬重盜賊及詐僞誹謗法犯者，必死，王皆力救，獲宥者甚衆。」「凡中外封章相搆者，積而毀之，悉置不問」[77] 由于處處要爲表率，親舅陳氏列職不過一戍遏，未嘗爲其遷官，只是每加厚賜而已；妻弟馬充嘗以使役求免，傳瓘於庭責之，並下獄，尋黜於佶剌溪。[78] 後晉天福五年（940），是傳瓘很不順利的一年，先是孝獻世子弘傳卒，[79] 繼而對閩作戰失敗，蘇、湖、秀三州又發大水。[80] 次年（941），吳越府署火，宮室府庫幾盡，吳越王傳瓘驚懼，發狂疾，唐人爭勸唐主乘弊取之，唐主曰：「奈何利人之災!」遣使唁之。[81] 一個月後，傳瓘就死了。臨終前，他對十四歲的兒子弘佐能否順利繼位？一無把握。「吳越文穆王傳瓘寢疾，察內都監章德安忠厚，能斷大事，欲屬以後事，語之曰：『弘佐尙少，當擇宗人長者立之。』德安曰：『弘佐雖少，群下伏其英敏，願王勿以爲念!』王曰：『汝善輔之，吾無憂矣。』」傳瓘卒，享年五十五。[82]

---

[74] 同註①，頁 524。
[75] 同註[60]。
[76] 《資治通鑑》，卷二百八十二，頁 9208。
[77] 同註①，頁 523－524。
[78] 《吳越備史》，卷二，頁 14。
[79] 《資治通鑑》，卷二百八十二，頁 9213。
[80] 同註[58]。
[81] 《資治通鑑》，卷二百八十二，頁 9226。
[82] 《資治通鑑》，卷二百八十二，頁 9227。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八、兩部五代史的論評

歐陽修的《新五代史》論錢傳瓘曰：「元（傳）瓘亦善撫將士，好儒學，善爲詩，使其國相沈崧置擇能院，選吳中文士錄用之。然性尤奢僭，好治宮室。」[88] 薛居正的《舊五代史》比較右於錢氏，但也云：「元瓘幼聰敏，長於撫馭，臨戎十五年，決事神速，爲軍民所附，然奢僭、營造甚於其父，故有回祿之災焉。元瓘有詩千篇，編其尤者三百篇，命曰《錦樓集》，浙中人士皆傳之。」[89] 兩者都提到了錢傳瓘「奢」或「僭」；以及「好治宮室」、「營造」這些事。以傳瓘的個性來說，應不致於如此，但爲何又有這些論評呢？關於「奢」，或指傳瓘曾貢後唐廢帝李從珂「白金五千鋌，絹五千匹。」「九月，王貢唐錦綺五百連，金花食器二千兩，金陵秘色瓷器二百事。」其後又貢晉「金器五百兩，白金一萬兩，吳越異紋綾八千匹，金條紗三千匹，絹二萬段，綿九萬兩，大茶腦源茶二萬四千斤，又進大排方通犀瑞象腰帶一副。」傳瓘去世前一年還貢晉「金器三百兩，白金八千兩，金條紗五百匹，綿五萬兩。」[90] 傳瓘不是一個喜歡享受的人，向朝廷入貢，以牽制南唐是吳越的一貫國策，但厚貢依然是取之於民的。至於「僭」則是閩人方面的記載，《十國春秋》記：「錢氏五王，惟武肅有改元事，而廟號史所不載，間讀余公綽閩王事跡云：『永隆三年（941），吳越世宗文穆王薨。』林仁志王氏啓運圖云：『永隆二年（940），吳越世皇崩，子成宗嗣。』雖二人所紀年歲不同，至廟號稱宗，則二書吻合。似非竟無可據者，今兩浙民間猶謂武肅王爲錢太祖，豈當日果實稱宗，而其後漸諱之邪。當闕疑以附夏五郭公之例。」[91] 至於「好治宮室」及「營造」這些事，錢鏐紀錄則有之，見《舊五代史》：「《五代史補》：錢鏐封吳

---

[88] 《新五代史》，卷六十七，頁841。
[89] 《舊五代史》，卷一百三十三，頁1733。
[90] 同註①，頁520－523。
[91] 同註①，頁524。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越國王後，大興府署，版築斤斧之聲，晝夜不絕，士卒怨嗟，或有中夜潛用白土書於門曰：『沒了期，侵早起，抵暮歸。』鏐一見欣然，遽命書吏亦以白土書數字於其側曰：『沒了期，春衣纔罷又冬衣。』時人以爲神輔，自是怨嗟頓息。」[87] 但傳瓘多建祠、廟則有之，見《十國春秋》有十四個例子：[88]

1.建祠於國城外北山。

2.重建開元宮，追福於先王也。

3.王建寺於府城外前百步，起樓號曰奉恩，請寺額於唐。

4.又建瑞隆院於七寶山。

5.建先王廟於東府。

6.新建五廟於城南……王親視五廟。

7.建相嚴院於國城西。

8.建淨空院於國城之北山。

9.又建昭慶律寺。

10.建世子府於城北。

11.僧道翊得奇木於前澗，斷爲觀世音法身，王命建天竺道場。

12.又建天長淨心寺於國城。

13.以世子府爲瑤臺院。

14.建甘露寺於南山。

這些「營造」跟「回祿之災」是兩回事，故兩部五代史的這些論評，《十國春秋》皆不取。

九、結　　言

錢傳瓘在位十年，他個性平和，很有教養，跟錢鏐不同，他能詩文，崇尚儒學。《十國春秋》記他「志量恢廓，識度宏遠。」五代十國中的吳越國祚

---

[87] 《舊五代史》，卷一百三十三，頁 1775。

[88] 同註①，頁 518－524。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較長，跟他能守成有很大的關係。他雖「少嬰軍旅」，但不好殺，能吃苦耐勞。立國首要在於人才掌握，唐末大亂，中朝人士多奔邊陲，傳瓘所用的重臣沈崧、皮光業、林鼎皆外地出身。當然，錢鏐就很發掘及重用人才了，傳瓘接承了父親所奠下的基礎，再設置「擇能院」，積極地選賢士錄用之。《吳越備史》論其：「英毅之資兼仁厚之德」，並不過分。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吳越國境圖
淮南常州界
淮南宣城界
無錫
常德
蘇州
姑蘇
松江
東南抵大海
湖州
吳興
秀州
今嘉興
杭州
餘杭
越州
會稽
明州
海定
即今寧波
婺州
東陽
即金華
處州
雲和
台州
臨海
衢州
信安
溫州
永嘉
福州
即閩
諸侯
泉州界淮南